

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 
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附加共用赔偿限额条款（A款）  
(适用于董责险)  
C00006030922025112590753

兹经双方了解并同意，尽管本**保险合同**存在其他约定，但是，对于本**保险合同**承保的任何**赔偿请求**所造成的损失与下列保险单承保的任何赔偿请求所造成损失，**保险人**最大的总赔偿责任为[\_\_\_\_\_]

本批单并不增加本**保险合同**或下列保险单的赔偿限额。

与本**保险合同**共用赔偿限额的保险单：

<u>保险人</u>	<u>参保险种</u>	<u>投保人</u>	<u>保险单号</u>

本**保险合同**其他条款维持不变。